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1 年 4 月 12 日公司召开的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2011 年 8 月 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228 号文）核准，南宁百货非公开发行 8,000 万股人民币 A 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 8.32 元，募集资金共人民币 665,6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净额为人民币 642,534,900.00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公司于 2011 年 2 月 21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修订《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严格按照上述办法进行募集资金的管理和存放，以确保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及公司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下称：交行区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由公司在交行区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保证募集资金的专款专用。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相关证券监管法规、《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的监督和管理，以确保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在使用募集资金的时候，公司严格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手续，同时及时通知保荐机构，随时接受保荐代表人的监督，未发生违反相关规定及协议的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扣除承销、保荐费用后金额 643,800,000.00 元，于 2011 年 9 月 30 日到达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本年度募集资金专户共发生其他收入 1,897,242.71 元，其中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784,242.71 元、银行误入公司销售收入 113,000.00 元；共发生支出 564,180,424.34 元，其中投入募投项目 562,922,001.84 元、支付其他发行费用 1,258,400.00 元、支付银行手续费 22.50 元。募集资金专户 2011 年末余额 81,516,818.37 元。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2011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642,534,900.00 元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562,922,001.84 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万元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562,922,001.84 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南宁百货世贸西城购物中心项目	无	642,534,900.00		642,534,900.00	562,922,001.84	562,922,001.84	-79,612,898.16	87.61%	2012 年 7 月	未正式经营	未正式经营	否
合计		642,534,900.00	-	642,534,900.00	562,922,001.84	562,922,001.84	-79,612,898.16	87.61%		未正式经营	未正式经营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南宁百货世贸西城购物中心项目按计划进度进行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资金情况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川华信[2012]第 027 号鉴证报告确认。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目前，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和《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

六、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西南证券认为，南宁百货对于 2011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和《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七日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SICHUAN HUAXIN (GROUP) CPA FIRM

川华信专(2012)027号

关于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宁百货公司”或“公司”）201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南宁百货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指引）》和《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南宁百货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指

引)》和《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南宁百货公司2011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南宁百货公司2011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应被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成都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二年三月七日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非公开发行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之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保荐机构”、“本机构”）作为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宁百货”）201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对南宁百货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1 年 2 月 21 日，南宁百货召开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2011 年 4 月 12 日，南宁百货召开了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南宁百货 201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根据上述决议，南宁百货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 7.06 亿元人民币，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用于南宁百货世贸西城购物中心项目。

2011 年 8 月 3 日，南宁百货 201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取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1228 号《关于核准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南宁百货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共计 8,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8.3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66,56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2,306.51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64,253.49 万元，已于 2011 年 9 月 30 日全部到位。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发行进行验资，并出具了川华信验【2011】第 55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南宁百货共使用募集资金 564,180,424.34 元，其中对南宁百货世贸西城购物中心项目的投入额为 562,922,001.84 元，其他发行费用支出为 1,258,400 元，银行手续费支出为 22.50 元。南宁百货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81,516,818.37 元（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和银行误入销售收入 11.3

万元，误入的款项已于 2012 年 2 月 24 日转出）。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南宁百货的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相关法规，南宁百货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按照该管理制度严格执行。

根据上述法规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南宁百货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广西分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账户，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账号为：451060200018170459723。

2011 年 10 月，南宁百货与交通银行广西分行、保荐机构西南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南宁百货在日常管理中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执行，协议签订以来的履行情况良好。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余额如下表所示：

序号	开户企业	开户银行	账号	金额（元）	备注
1	南宁百货	交通银行广西分行	451060200018170459723	81,516,818.37	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	——	——	81,516,818.37	——

注：以上账户余额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和银行误入销售收入 11.3 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南宁百货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562,922,001.84 元。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南宁百货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南宁百货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保荐机构的结论性意见

西南证券认为,南宁百货对于 2011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和《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642,534,900.00 元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292.2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元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292.2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南宁百货世贸西城购物中心项目	无	642,534,900.00		642,534,900.00	562,922,001.84	562,922,001.84	-79,612,898.16	87.61%	2012 年 7 月			否
合计		642,534,900.00		642,534,900.00	562,922,001.84	562,922,001.84	-79,612,898.16	87.61%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南宁百货世贸西城购物中心项目按计划进度进行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南宁百货世贸西城购物中心项目尚未运营，本期尚未实现收益。

（此页无正文，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之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何 燕

栗 建 国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3 月 7 日